

证券代码：002317

证券简称：众生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2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众生药业	股票代码	0023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玉冲	陈子敏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西湖工业区信息产业园	广东省东莞市石龙镇西湖工业区信息产业园	
电话	0769-86188130	0769-86188130	
电子信箱	zqb@zspcl.com	zqb@zspc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5,300,934.03	1,306,396,328.80	-3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661,879.87	302,215,527.07	-3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932,042.39	297,023,697.77	-6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4,662,277.60	210,063,064.78	4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7	-35.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7	-3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7.46%	-2.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36,206,917.33	5,506,576,390.87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95,731,944.50	4,065,844,958.17	0.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玉冲	境内自然人	11.37%	92,640,500	69,480,375	质押	31,760,000
张玉立	境内自然人	11.37%	92,640,500	0	质押	31,76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3.32%	27,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6%	23,301,467	0		
叶惠棠	境内自然人	2.58%	21,049,000	0		
龙超峰	境内自然人	1.74%	14,200,000	10,650,000		
陈永红	境内自然人	1.66%	13,500,000	10,125,00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1.62%	13,214,239	0		
赵希平	境内自然人	1.27%	10,350,000	7,762,500		
李煜坚	境内自然人	1.23%	10,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玉冲与张玉立为姐妹关系，张玉立所持股份所涉及的股东表决权全部由张玉冲享有。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张玉冲女士与张玉立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吕良丰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951,902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262,33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214,239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1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一场延续至今的新冠疫情，对国家经济的各行各业，均带来了巨大的影响，整体经济负重前行。就医药行业自身而言，影响更加深远，一方面，医保控费、仿制药一致性评价、DRGs试点等政策陆续实施，国家集采成为常态，彻底改变了行业的生存环境和发展路径。受本次疫情影响，医药企业面临原材料紧缺、运营成本增加、销售收入增长受限、核心技术人员供给不足等诸多困难。另一面，新的《药品管理法》实施，鼓励创新成为新法的特色和亮点，国内医药企业的研发热情继续提高，研发投入的力度不断加大，以创新求未来。

针对此次疫情暴露的短板，国家持续加大公共卫生事业的建设和基层医疗服务能力的建设，使得医疗健康行业的发展更加有耐力，全民对医疗健康的消费需求有更进一步的认知。此外，由于中医药在此次抗疫过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中医药的价值再一次得到了决策者的高度关注和公众的高度认同，中成药的未来价值得到了充分的认可，必将迎来新的发展契机。

在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公司高度关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情况。在获悉氯喹对新型冠状病毒具有一定体外抑制活性后，公司快速响应国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所需应急物资生产供应和保障的要求，迅速恢复磷酸氯喹片生产，向全国各大医疗机构捐赠磷酸氯喹片、医用口罩等抗疫药品及物资，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疫情防控做出积极贡献。经营方面，公司继续围绕“十三五”战略规划，主动适应医药环境变化和政策调整，持续深化营销管理改革，落实“全产品、全渠道、全终端”的经营策略，积极面对挑战。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抗病毒类及清热解毒类产品销售在疫情初期有短暂的拉升，但随

着全民防护意识的加强、社交行为的变化和疫情的有效及时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呼吸系统管线产品和抗病毒类产品销售下滑明显。同时由于疫情期间各级医疗机构除发热门诊外的科室就诊人数大幅下降，其中眼科及慢性疾病科室受到的影响尤为显著，公司主要产品的终端需求因此受到明显影响，公司下属眼科医院也曾应疫情防控要求而暂停诊疗服务，对公司销售收入带来了较为负面的影响。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创新研发，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有所增加。

1、深化贯彻营销策略，积极面对挑战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大量单体药店、诊所处于停业状态，等级医院就诊患者大量减少，公司的制剂销售有所下滑。面对市场环境变化及疫情影响，公司积极面对，继续贯彻落实“全产品、全终端、全渠道”的经营策略，核心产品向下、向外扩面下沉拓展网络，并且加大力度覆盖零售终端，特色产品加快市场布局。营销网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加大对县域等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零售中小连锁等终端的开发。通过加大内控标准，完善管理流程，调整产品结构，推动各业务板块的贡献更加稳健。同时借助数字化赋能营销团队，积极尝试多种数字化的营销模式，以期突破新冠疫情带来的营销困局。

(1) 以“事业合伙人”为改造原则的营销组织公司化建设进展顺利，发展符合预期

经过三年多时间的努力，公司营销组织公司化建设趋于完成，各省推广服务团队经营规范、有效，已经初步具备了公司化运营的经营能力。在此基础上，人员的工作热情得到进一步发挥，工作效率得到了稳步提升。公司在商务服务、产品信息、医学支持、市场活动、审计支持、管理工具等方面，加大对各区域推广服务公司的支持力度。整体上，营销组织升级符合进度预期。

(2) 营销网络纵向下沉，聚焦经营主业

随着医联体、医共体等政策的实施，县域市场已成为重要的医疗分中心。公司通过持续的学术投入，核心产品在县级医院的覆盖率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县域市场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增长来源。同时，公司继续依托慢病管理项目及结合AI的新一代服务技术，继续加大对零售市场的拓展力度，与各大型连锁合作日趋紧密、合作产出不断提高。随着公司慢病管理体系覆盖客户数量的进一步提升，公司有望在零售端取得新的突破。基于营销策略调整，公司将逐步减少医药贸易类业务规模，进行业务板块优化，集中资金和优势资源，进行药品制剂主业的营销再升级，优化内部产出构成，降低经营风险。

(3) 核心产品受疫情短暂影响，心脑血管类产品表现稳定

公司核心产品销售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有所减少，但随着国内疫情缓解，大部分医院逐渐恢复正常接诊，复方血栓通系列、脑栓通胶囊、硫糖铝口服混悬液等产品在报告期末已基本恢复正常销量。同时，随着国家基药产品医疗端占比的深入执行，预计公司核心国家基药产品，如羧甲司坦口服液、非诺贝特、格列齐特等将迎来更好地发展机遇。

（4）化药产品持续突破，产品结构更趋平衡

公司一致性评价产品取得了良好的发展，快速推进公司产品主动参与国家集采。2020年1月，公司头孢拉定胶囊和异烟肼片均于第二批国家集采中标，目前集采数量均符合预期；2020年8月，公司盐酸乙胺丁醇片于第三批国家集采中标。异烟肼片和盐酸乙胺丁醇片为公司一线抗结核药物产品集群，顺利在国家集采中标将有利于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及提高公司在抗结核药品领域的市场地位。随着公司更多的一致性评价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公司在中选省份的医院市场、零售市场均会有较好表现。公司一致性评价产品的基础销量和销售收入占比较低，公司充分利用优先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先发优势，快速扩大市场份额，为公司带来销售增量，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5）积极开展数字化创新营销，突破疫情困局

公司积极面对疫情影响，迅速推出线上学术会、线上培训会等新的教育形式，在报告期内参与人次达两万多人次。公司积极与电商龙头阿里健康、京东健康为代表的新型渠道合作，建立线上旗舰店、协助注册互联网医院医生、开展DTP药房合作的多种形式，突破疫情带来的就医难问题，多渠道为医生和患者提供及时服务。

2、阶段性研发成果竞相涌现，创新药平台公司顺利推进

公司致力于建立多模式良性循环的研发生态体系，构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并重的研发模式，拓宽创新研发融资渠道，打造多层次的研发管线，获得阶段性的丰硕研发成果。

（1）研发体系建设基本成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的方式进一步扩大和提升临床开发团队，公司临床开发团队的核心成员具有国内外知名医药企业工作经历和多年创新药临床开发经验，同时通过成熟人才带教的方式迅速提升新人的业务能力，已经建立了完整的临床开发体系和规范，保障公司在研项目的临床研究开展。

（2）阶段性研发成果竞相涌现

公司围绕战略并考虑未来疾病谱变化，重点在核心治疗领域投入研发。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至今取得多项研究成果，具体如下：

药品批件/研究阶段批件					
序号	研发类别	项目代码/药品注册代码/药品名称	适应症	批件	申请人
1	创新药	ZSYM007/ZSP0678	原发性胆汁性胆管炎	新增适应症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	众生睿创
2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氢溴酸右美沙芬片	适用于干咳，包括上呼吸道感染（如感冒和咽炎），支气管炎等引起的咳嗽。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华南药业
3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盐酸乙胺丁醇片	适用于与其他抗结核药联合治疗结核杆菌所致的肺结核，亦可用于结核性脑膜炎及非典型分枝杆菌感染的治疗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华南药业
4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格列齐特片	适用于II型糖尿病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华南药业
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公告号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ZSP0391PCT专利：稠环或三环芳基嘧啶化合物用作激酶抑制剂	ZL201680024510.X	众生药业	
2	发明专利	一种紫杉烷类抗肿瘤药物的聚合物胶束冻干制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201610802372.5	众生药业	
3	发明专利	PCT专利：一种组蛋白去乙酰化酶抑制剂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6662917（日本）	众生药业	
4	发明专利	ZSP1601PCT专利：羟基嘌呤	ZL201410529928.9	众生睿创	

		类化合物及其应用		
5	发明专利	ZSP1601PCT专利:羟基嘌呤类化合物及其应用	ZL201680029214.9	众生睿创
6	发明专利	ZSP1273PCT专利:抗流感病毒嘧啶衍生物	ZL201780054195.X	众生睿创
7			2017320088(澳大利亚)	众生睿创
8			3369733 (欧洲)	众生睿创
9	发明专利	ZSP0678PCT专利:作为PPAR激动剂的吡咯烷衍生物	10526320 (美国)	众生睿创
10			2711991 (俄罗斯)	众生睿创
11			3486231 (欧洲)	众生睿创
12	发明专利	一种4-(4-氯苄基)-2-(六氢-1-甲基-1H-氮卓-4-基)-1-(2H)-酞嗪盐酸盐的合成方法	ZL200910144407.0	先强药业
13	发明专利	(R)-4-(2-(2-羟基-2-苯乙胺基)乙基)苯胺基甲酸叔丁基酯	ZL201310173875.7	先强药业
14	实用新型	一种自带上料机构的料罐称重装置	ZL201921797089.3	益康药业
15	实用新型	一种可快速封口的中药材小袋包装机	ZL201921740368.6	益康药业
16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内置消毒机构的中药饮片冻干机	ZL201921740411.9	益康药业
17	实用新型	一种可回收多余药粉的中药材灌装机	ZL201921740379.4	益康药业
18	实用新型	一种可全方位旋转的立式超声波洗药机	ZL201921740401.5	益康药业
19	实用新型	一种自带刮洗机构的可倾斜式蒸煮锅	ZL201921796573.4	益康药业
20	实用新型	一种余料可回收的中药材液态粉碎机	ZL201921796578.7	益康药业

21	实用新型	一种有效防止蒸汽外泄的纯蒸汽灭菌柜	ZL201921797090.6	益康药业
22	外观设计专利	滴眼剂药瓶	ZL201930689988.0	众生药业
23	外观设计专利	包装盒（硫糖铝）口服混悬液	ZL201930428416.7	华南药业
其他				
序号	科技专项	编号	课题名称	责任单位
1	广东省新药创制重点研发领域专项	2020B111113002	磷酸氯喹片原料及制剂的生产技术研究	众生药业

预防和治疗甲型流感及人禽流感的一类创新药ZSP1273已结束II期临床研究入组，完成数据库清理、盲态数据审核、揭盲和统计分析，于2020年6月27日收到统计分析报告。顶线数据初步分析表明，试验获得了积极结果，支持ZSP1273片继续开展III期临床试验。

用于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的一类创新药ZSP1601片为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项目，也是首个完成健康人药代及安全性临床试验的用于治疗NASH的国内创新药项目，已经完成I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同时，ZSP1601片是首个进入评价NASH患者早期药效学临床试验的国内创新药项目，除获得组长单位吉林大学第一医院Ib/IIa期临床试验伦理批件，也获得了分中心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和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伦理委员会的批准，目前三家中心均已启动，用于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患者的Ib/IIa期正在进行中，已完成首例入组。

用于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的一类创新药ZSP0678片目前正在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友谊医院开展I期临床试验；2019年12月提交了用于原发性胆汁性胆管炎的新适应症申请，并于2020年3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

用于治疗肝癌、胃癌等恶性肿瘤的一类创新药ZSP1241、用于治疗恶性肿瘤的一类创新药ZSP1602（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项目）两个创新药肿瘤项目进展顺利，目前正开展I期临床试验。注射用多西他赛聚合物胶束正在开展I期临床试验。

用于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的一类创新药ZSP1603项目已完成I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

公司已开展一致性评价品种16个，已有11个品种获得仿制药一致性评价CDE受理。其中，盐酸二甲双胍片、异烟肼片、头孢拉定胶囊、氢溴酸右美沙芬片、盐酸乙胺丁醇片和格列齐特片已经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取得初步成果。

截至目前，公司在研主要项目20项，其中1类新药9项，纳米制剂2项，3类、4类仿制药9项。主要研发项目进展如下：

序号	研发类别	项目代码/药品注册代码/药品名称	注册类别	适应症	目前进展情况
1	创新药	ZSYM002/ZSP1603	1类化药	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抗肿瘤	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2	创新药	ZSYM004/ZSP1602	1类化药	抗肿瘤	I 期临床试验
3	创新药	ZSYM005/ZSP1273	1类化药	预防和治疗甲型流感及人禽流感	完成 II 期临床试验
4	创新药	ZSYM006/ZSP1241	1类化药	抗肿瘤	I 期临床试验
5	创新药	ZSYM007/ZSP0678	1类化药	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原发性胆汁性胆管炎（PBC）	I 期临床试验， PBC 适应症获批临床
6	创新药	ZSYM008	1类化药	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临床前研究
7	创新药	ZSYM009/ZSP1601	1类化药	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I b/IIa 期临床试验
8	创新药	ZSYM011	1类新药	治疗糖尿病性黄斑水肿	临床前研究
9	创新药	RCYM001	1类新药	治疗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临床前研究
10	改良型新药	注射用紫杉醇聚合物胶束/ZSY001	2类化药	抗肿瘤	临床准备
11	改良型新药	注射用多西他赛聚合物胶束/DXZ923	2类化药	抗肿瘤	I 期临床试验
12	仿制药	环孢素眼用乳剂	3类化药	用于治疗干燥性角结膜炎（慢性干眼病）	药学开发
13	仿制药	盐酸莫西沙星滴眼液	4类化药	治疗细菌性结膜炎	药学开发
14	仿制药	地夸磷索钠滴眼液	4类化药	治疗干眼症	药学开发
15	仿制药	溴芬酸钠滴眼液	4类化药	外眼部和前眼部的炎症性疾病的对症治疗（结膜炎、巩膜炎、术后炎症）	药学开发
16	仿制药	度他雄胺软胶囊	4类化药	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的中、重度症状	药学开发

17	仿制药	盐酸伊伐布雷定片	4类化药	慢性心力衰竭等	药学开发
18	仿制药	盐酸坦索罗辛缓释胶囊	4类化药	治疗前列腺增生症引起的排尿障碍	申报生产
19	仿制药	注射用帕瑞昔布钠	4类化药	用于手术后疼痛的短期治疗。	药学开发
20	仿制药	米拉贝隆缓释片	4类化药	治疗成年人膀胱过度活动症(OAB), 包括尿频、尿急和尿失禁。	药学开发

(3) 公司创新药平台子公司众生睿创顺利推进融资及股权激励

2018年公司分别以肝病领域的ZSP1601、ZSP0678及ZSYM008和呼吸领域的ZSP1603及ZSP1273共五个创新药项目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众生睿创，众生睿创已成功引进A轮战略投资者，累计引入外部资金2,000万美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众生睿创为提高团队的积极性、创造性，实现核心团队与众生睿创共同成长，将核心团队利益与股东价值更加紧密结合起来，使其行为与众生睿创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为众生睿创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众生睿创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实施股权激励。目前众生睿创已完成本次增资扩股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本次增资扩股方全部款项2,091.3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30.22万元。

众生睿创的设立有利于创建融资平台，优化股权结构，拓宽创新药的融资渠道，吸引外部资金，共担研发投资风险，共同推进创新药研发项目，同时实现研发团队的内部创业，吸引全球的优秀人才，推动创新药研发项目的产业化、商业化。

随着专利技术的获得、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的稳步推进、一类创新药研发项目的阶段性成果以及研发创新平台化转型的顺利推进，公司创新药开发连续取得突破性进展，创新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3、充分发挥眼科优势，整合行业优质资源，与爱尔眼科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充分发挥眼科领域市场资源与推广体系优势，紧紧把握眼科药品的趋势性发展方向，密切关注过敏、干眼、眼底病等前沿治疗领域，积极推进眼科业务拓展。通过BD的方式，众生药业与国内外研发机构、药厂积极探索多种合作方式的可能性。疫情期间，公司得益于5年线上推广体系建设的经验和积累，顺利推出公司自营的眼科医生社群交流平台和线上沟通工具“WOW视窗”、“爱眼医生”，以及线上资讯类杂志《视线周刊》，成功组织了一系列线上推广活动，高效地助推了眼科推广工作，也为未来新模式下药品推广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与国内龙头民营眼科医疗集团爱尔眼科达成战略合作，充分挖掘和发挥双方各自在

眼科领域的核心资源优势，实现优势互补。爱尔眼科将公司眼科产品列入其旗下医院的基本用药目录，双方合作开展学术推广及患者教育；公司结合多年在的创新药开发经验与爱尔眼科开展包括药物药效评价、临床试验经验、上市后再评价等，双方共同研发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眼科新药，同时可以围绕眼健康管理和服务开展共同投资，一起服务于眼科患者。

报告期内，奥理德视光学、宣城眼科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持有的奥理德视光学 100% 股权以及宣城眼科 80% 股权变更至爱尔眼科名下，公司不再持有奥理德视光学和宣城眼科股权，自 2020 年 6 月起，奥理德视光学和宣城眼科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因本次的股权转让，公司增加投资收益 7,540.18 万元。

4、整合集团内部资源，不断夯实医药制造主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对逸舒制药的股权收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逸舒制药 99.8676% 的股权。逸舒制药收购、整合工作的完成，将有助于公司集团内部在产能协同、营销整合、资本助力、研发创新等方面产生同频共振效果，保障公司业绩稳健增长；有助于公司乘借粤港澳大湾区快速发展的东风，把握生物医药、现代中药等重大产业项目合作机会，夯实医药产业链优势。

随着《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配套政策的发布执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以下简称“MAH 制度”）正式在全国范围推进落地。MAH 制度明确鼓励药品生产企业集团公司将各控股子公司的药品批准文号集中到集团公司持有，成为持有人。集团公司按各控股子公司生产加工能力将产品进行调配整合，使各子公司成为有特点、有优势、有规模的生产基地。同时，由集团公司对各子公司实行统一的质量管理体系，履行上市产品的质量管理职责及全生命周期管理义务，推动集团及各控股子公司的交流协作，逐渐实现集团各公司统一质量管理体系标准。通过企业集团内技术资源的整合与调配优化，提升产业链分工与协作效率，促进专业化规模化生产。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先强药业已经根据 MAH 制度完成将其拥有的制剂型生产批文集中转至公司持有、统筹生产和销售。

5、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完成 SAP、CRM、GSP 重点项目无缝接口集成

信息化是当今世界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两化融合方针，落实信息化战略，持续推进生产智能化与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升经营管理与决策水平。

公司顺利完成 SAP、CRM、GSP 等项目通过无缝接口集成，实现前后端业务重组整合。借助相关信息化系统实施过程，公司将通过对核心业务与管理流程的梳理、搭建，提升日常管理和协同效率。SAP 系统的上线，为打通集团与各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流、物流、信息流、

数据流打下坚实基础，将逐步推动公司集团化管控转型与管理系统优化。

6、公司获得多项荣誉，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得到了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认可

经多年发展，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综合实力不断提升，被评定为中国制药工业百强，AAA 十级中国质量信用企业，连续九年入选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获得国家、省、市各级荣誉奖超百项，公司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得到了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认可。

7、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8,122.28万元，同比下降40.04%，其中中成药实现营业收入43,625.6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55.84%；化学药实现营业收入27,731.1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5.50%；原料药及中间体实现销售收入289.1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0.37%；中药材及中药饮片实现销售3,771.0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4.83%；眼科医疗器械及耗材实现销售187.8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0.24%；眼科医疗服务实现销售2,517.5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22%。

广东省内实现营业收入30,655.08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39.24%，同比下降45.53%。广东省外实现营业收入47,467.2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60.76%，同比下降35.86%。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终端需求明显减少所致。随着国内疫情的有效控制，各级医疗机构的诊疗业务逐渐恢复，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正在逐步恢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同意意见。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时间开始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本次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 1)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湛江奥理德视光学中心有限公司、宣城市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理德视光学”、“宣城眼科”）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公司持有的奥理德视光学100%股权

以及宣城眼科80%股权变更至爱尔眼科名下，公司不再持有奥理德视光学和宣城眼科股权，自2020年6月起，奥理德视光学和宣城眼科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对全资子公司先强药业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先强药业继续存续，先强药业将部分土地资产注入新注册成立的广东仲强药业有限公司。广东仲强药业有限公司从2020年1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